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2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令安先生召集主持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8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应参加会议董事6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6人。本次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讨论审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，关联董事刘令安先生回避此项议案表决。

《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2）详见2019年12月2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《独立董事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《独立董事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》详见2019年12月24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，关联董事刘令安先生回避此项议案表决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
2. 独立董事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3. 独立董事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2月24日